

证券代码：831673

证券简称：交联辐照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：2011 年 7 月 18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

首席合伙人：王国海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38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,272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8

36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48,400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09,900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84,000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75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62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生产和供应业
N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M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O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66,300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6,500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13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66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>10,00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>10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上年末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，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5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3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(1) 项目合伙人：钱仲先先生，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自 2003 年持续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，近三年签署过贵航股份、永新光学、福斯特、康恩贝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(2) 签字注册会计师：余鼎立先生，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，自 2017 年初至今就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，现任项目经理职务，多年会计、审计、金融、证券等领域的工作经验，擅长企业改制上市、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审计与咨询工作。

(3)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钟晓连女士，中国执业注册会计师，2010 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具有多年会计、审计、金融、证券等领域的工作经验，擅长企业改制上市、并购和再融资相关的审计与咨询工作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4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14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。

本期审计收费与上期审计收费相同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盖有董事会印章的《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盖有监事会印章的《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交联辐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8 日